

东莞市卫生健康局

东卫函复〔2026〕333号

(B)类

东莞市卫生健康局关于东莞市政协十四届 五次会议第20260298号提案答复的函

莞城街道政协小组、农工党市委会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系统推进中医药文化深入融入中小学教育的建议》（第20260298号）提案收悉，我局为主办单位，市教育局、市财政局为会办单位。我局高度重视，经认真研究，结合本部门职责，充分吸纳会办单位意见，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建议所涉事项的现状成因

近年来，我市全面落实全国、全省中医药大会工作部署，严格对标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部委出台的《“十四五”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实施方案》《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，以及省中医药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《广东省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实施方案（2023—2025年）》等上级文件部署要求。市委、市政府专题召开高规格全市中医药工作会议，把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列为全市中医药事业重点工作，统筹谋划布局、全域系统推进。

2021年，市卫健部门联合市教育局、市文广旅体局、市科协等

联合印发《东莞市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推进工程实施方案(2021—2025年)》，细化工作指导思想、核心工作任务及各项保障举措，推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实现从“活动式”向“课程式”、从“零散化”向“系统化”。2023年以来，四部门不断强化跨部门协同联动，联动广东医科大学、农工党东莞市委、市中医药学会等多方主体协同发力，构建政府统筹主导、多方协同联动、常态闭环推进的工作体系，持续推动中医药文化深度融入中小学教育教学全过程。

二、关于“强化政策协同与经费保障机制”的建议

我市强化顶层谋划、全流程管控、多部门协同，全力搭建权责分明、运转顺畅的工作机制。一是强化顶层统筹，压紧压实各方责任。我局联合市教育局、市文广旅体局、市科协四部门出台《东莞市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推进工程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，组建专项工作领导小组，厘清各单位职责，逐级落实工作责任，构建上下协同、合力推进和持续开展的工作局面。二是深化多方协同，打通协作堵点难点。创新搭建部门联动、校地共建、医校共育三维协作模式。依托跨部门专项领导小组，选定市中小学德育基地、莞城中心小学分校、东城第八小学作为首批试点阵地，建成市级中医药科普宣教实践基地，分批次推动各项工作落地实施。此外，我局联合市教育局出台相关评选规范，中医药文化特色中小学评定工作，现已确定10所学校为市级中医药文化特色示范校创建单位。

针对设立中医药文化进校园专项资金的提案建议，市教育局表示，现有中小学课程、经费、考核政策不支持增设专项考核指标，办学及课程经费统一通过现有教育财政渠道统筹，暂无单独

设立专项资金的政策依据。针对设立中医药文化公益基金、引入社会资本的建议，依据粤教师函〔2026〕5号文件，教育白名单仅列明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，其余相关事项无明确规定；同时社会资本、公益活动进校园易衍生商业推广问题、存在舆情隐患，该建议暂未能采纳。

三、关于“推动课程化建设，开发本土化教材”的建议

我市遵循“读本引路、课程立纲、实践核验”教学理念，将中医药文化知识融入学科教学中，推动中医药育人由专项活动开展，转向常态化课堂教学。一是编印中医药文化特色读本读物。我局协同市教育局，编写《悬壶莞邑节气手账》《南方草木状新编》《趣味中医启蒙绘本》等浅显易懂的中医药特色读物读本，结合小学各年级情况配套专属科普读本。全市10所市级中医药文化特色示范校，培育出多项可借鉴、可推广的课程成果，搭建完善的校本课程体系，实现中医药课程常态化教学。二是打造校本化中医药特色课程。目前全市建成的10所市级中医药文化特色学校，已形成一批可复制、可推广的课程成果。松山湖北区学校（九年一贯制学校）研发《大中医》跨学科项目课程，覆盖一至九年级，配套科普读本及必修手工课程。企石镇中心小学、松山湖横沥实验学校、沙田镇第一小学也陆续打造专属校本课程，各校特色课程多点出彩，助力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工作稳步提质增效。

四、关于“强化师资队伍建设，构建医教协同机制”的建议

一是构建“1+1+N”校园科普宣教队伍。依据《东莞市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推进工程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》要求，由市教育局统筹推进校园中医药科普宣教人才队伍建设，全市各中

小学组建由分管副校长、兼职卫生健康副校长及多名校内宣传员构成的专项队伍，细化岗位职责，常态化开展科普工作。各校联动属地医疗机构聘任执业中医师为校园专项顾问，入校开展专题讲座等工作，构建校内自助推进、校外专业赋能、医校联动的师资保障体系。二是**培育“双师型”核心师资**。我局联同市教育局遴选校内教师开展系统化中医药专项培训。2022年，市中医药学会开办中医药文化进校园骨干师资专项培训班，全市各镇街及中小学共计843名骨干教师参与教学培训，深耕传统中医药文化知识。2023年，市中医药学会联合我局邀请全市各医院中医专家授课，开办校园中医药科普师资培训班，范围涵盖全市218所中小学的教师，包括中医养生调理、常见病中医防治等相关内容。2024年12月，再次邀请中医专家进行授课，开办第二期校园中医药科普师资培训班，全市百余名骨干教师完成专项研学培训。三是**组建科普专家资源库及志愿宣讲队伍**。建成首批超百名专家的市级中医药科普资源库，常态化进校园授课指导。市中医药学会联合全市11家中小学德育基地等单位，牵头组建东莞市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科普宣传联盟，揭牌成立6支共计120人的科普志愿队伍，精准对接中小学中医药育人需求，提供专业化文化科普服务，补齐学校专职师资不足的短板。

针对提案中“组织学校教师参加中医知识轮训”的建议，市教育局表示因该项工作不属于教师本职工作，有可能增加教师非教育教学工作负担的工作要求，与有关减负精神不符，因此该建议暂不予采纳。

五、关于“创新教育形式，增强学生参与感”的建议

我市推行“高校+中小学+医疗机构”三方联动育人机制，常态化开展名中医入校宣讲、中医药文化节、校外研学实践等各类活动，走好“一校一品”差异化发展路径。一是**塑造特色校园中医药品牌活动**。我市已连续三年举办“南方草木状·我身边的本草世界”科教助学活动，活动惠及6所学校、一万余名师生。2023年，全市启动“学国粹中医药，筑健康绿校园”主题活动月，联动超100家共建单位；同步开展“我身边的中医药”主题征文活动，共计征集参赛作品1110篇；开办“端午艾草香·关注眼健康”特色主题活动，全方位丰富中医药沉浸式学习体验方式。二是**拓展多元化校园实践场景**。松山湖北区学校配套建设校园中医馆、中医药文化长廊、手工创作工坊、中草药种植园四大专属场地，常态化开展中医市集、闻香辨药、八段锦学习等活动，累计参与师生达上万人次；常平、寮步、道滘等多所学校因校制宜开展药膳活动、本草实践园、艾灸体验等课程。各校依托丰富活动载体，推动中医药文化深度扎根校园。

六、关于“建立量化评价体系，精准把控教育效果”的建议

坚持以可观测、可量化、可导向为原则。市教育局指导学校开展中医药素养过程性评价，重点关注学生实践操作、文化认同及健康行为养成，探索将中医药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，常态化检查各校课程、活动、师资等情况。莞城和阳小学、大朗镇中心小学建立学生中医药实践成长档案，记录实践频次、作品完成度与相关知识掌握程度；东城第八小学实施分学段三维评价，区分小学、初中评价侧重点，结果纳入综合素质档案；松山湖北

区学校依托《大中医》课程，融入课堂表现、实操展示、养生习惯等内容开展综合素养评价。

七、关于“加强数字化资源建设，突破时空限制”的建议

我市已建成“莞易学”云学堂（<https://study.dgjy.net>），作为全市智慧教育的核心枢纽，平台拥有完善的课程管理、学分认证、互动评价及大数据分析功能。目前已上线近百门中医药相关课程，为提案落地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。结合提案建议，市教育局将充分激活平台潜能，通过“存量优化+增量创新”营造中医药文化学习的氛围。同时，支持学校合理利用正规短视频平台宣传校园文化，严格规范学生自媒体创作与作品传播，筑牢校园意识形态和内容安全防线。

八、关于建议所涉事项的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持续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校园专项工作。一方面完善跨部门协同联动机制，压实各级主体工作职责，依托《中医药法》开展普法科普宣传，凝聚家校社多方共识，增强青少年传统文化自信；另一方面深耕校本课程提质建设，优化打磨本土中医药读物，健全学段分级课程体系，推动中医药文化与多学科教学，培育各级特色示范校园及实践基地，形成凝练标准化、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工作经验。

二是抓实科普宣传队伍提质培优工作。优化中医药科普专家库动态管理，统筹联动“1+1+N”校园宣教队伍、科普专家库及志愿宣讲队伍协同开展工作。同时常态化开展中医药专家进校园授课指导，深化医校共建协作模式，全方位提升宣教师资专业素养，常态化组织开展业务研讨、技能实训活动，筑牢中医药文

化校园传播人才保障底座。

三是不断创新校园中医药特色活动载体。搭建全域宣传体系，深耕特色品牌创建，丰富各类活动呈现形式，增强沉浸式互动体验，持续拓宽传播范围、提升传播影响力。依托我市儿童青少年近视、肥胖中医药防控试点工作，一体化推进儿童青少年近视、肥胖中医药特色防控工作，发挥中药在儿童青少年肥胖、近视、脊柱侧弯防控工作中的优势和作用。联合市教育局深入推进“一校一品”特色办学建设，开设识药、制药、药膳、养生等实践项目，健全多方协同育人模式，进一步延伸活动辐射范围，切实增强中医药文化育人成效。依托“莞易学”平台整合现有中医药课程资源，丰富中医药课程内容与学习形式，面向师生常态化推送中医药课程，丰富师生学习中医药文化学习渠道。

专此答复，诚挚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领导签字：张巧利

承办人姓名：关丽珊

联系电话：23660835

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府办督查二室（建议提案科），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教育局，市财政局。